解除房屋租赁合同协议书

　　甲方 ( 出租方 ) ：

　　乙方 ( 承租方 ) ：

　　甲乙双方原于 年 月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，租赁房屋位于 （住址） ，总面积约为： 平方米。现因情势变更无法继续履行合同，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就解除该房屋租赁合同达成以下条款：

　　一、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，以上房屋租赁合同解除。合同解除后，甲乙双方互不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。

　　二、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日内，将房屋移交给甲方。移交前，乙方会同甲方验收房屋设施、设备及物品，验收合格后，乙方从承租的房屋内搬走。

　　三、关于该租赁房屋的外装修费用，甲乙双方协商聘请有资质的单位，以该单位审定的结算价格为准，多退少补。

　　四、乙方在管理使用该租赁房屋期间所发生的所有税费，包括：房屋产权税、土地使用税以及室内的装修、装饰费用等等，不再向甲方主张 ; 甲方支付的室内装修、装饰费用贰佰万元，也不再向乙方主张。本协议生效后，甲乙双方就该部分费用互不相欠。

　　五、乙方应在移交承租房屋同时，将该房屋装修施工图纸以及其他与该房屋有关的图纸、资料等全部移交给甲方。

　　六、乙方就该房屋的隐蔽工程，在租赁合同解除后甲方需要时，负有说明和配合的义务。

　　七、如乙方按照约定，履行了本协议的全部义务，包括第五条及第六条的附随义务，甲方免除乙方所欠合同解除前的租赁费。

　　八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　　九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　　甲方： 乙方：

身份证号： 身份证号：

法定代表人： 法定代表人：

年 月 日